

# 山西顺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文件

开拓孵发〔2019〕015号

## 关于空间内入驻企业减免房屋租金、物业费等的通知

各企业家：

为贯彻落实创业发展部门创业扶持政策，推动开拓众创空间抓好房租减免工作，切实帮助中小微企业发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普通小微企业优惠租赁费用

1、对于入驻企业中未获得国家政策支持资金扶持的企业，空间将低于周边房屋市场价的85%出租房屋。

2、一次性租赁房屋面积达到300平方米以上的，空间将免除企业半年的物业费用。

### 二、科技型中小企业免除水电及物业费用

1、入驻企业如果已经是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空间将免除水电费用；

2、入驻企业如果是通过空间孵化后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空间将免除企业之后一年的物业费用。

### 三、高新技术企业企业免费入驻

1、入驻企业如果已经是连续三年的高新技术企业，且已经获得国家资金扶持政策的，空间将免除入驻当年的房屋租赁费用。



2、入驻企业如果是第一年的高新技术企业，入驻空间后由空间继续孵化，空间将免除企业入驻两年的房屋租赁费用。

3、入驻企业如果是通过空间孵化，成功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的，空间将继续孵化三年，并免除企业三年的房屋租赁费用。

以上政策为空间内部政策，仅限于开拓众创空间内使用，如有符合要求的入驻企业，将高企证明材料以及政策资金打款证明等一应材料准备好交到空间办公室进行登记核查，核查通过的企业即可享受。

联系人：刘慧燕 庞杰

联系电话：18135112855 18135117880

山西顺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